

《遗产继承人》三部曲之三



太阳岛

[苏] 罗·什季利马尔克 瓦·瓦西列夫斯基著

潘 安 荣 译

《遗产继承人》三部曲之三

太阳岛

[苏] 罗·什季利马尔克 瓦·瓦西列夫斯基 著

潘 安 荣 译

宝文堂书店

封面设计：王建权

太 阳 岛

（《遗产继承人》三部曲第三部）

〔苏〕罗·什季利马尔克、瓦·瓦西列夫斯基著 潘安荣译

宝 文 堂 书 店 出 版（北京东四八条5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外 文 印 刷 厂 印 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印张7.75 173,000字 插页2

1985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32,000册

书号：10070·113 定价：0.91元

目 录

第三部 太阳岛

第一章	三骑士.....	3
第二章	泰平桥.....	47
第三章	牧人和羊羔.....	95
第四章	老保皇党人.....	140
第五章	打豹子的人.....	173
第六章	太阳岛.....	207
译后记		244

第 三 部
太 阳 岛

•

•

•

•

•

•

1



第一章 三 骑 士

他忧伤地把往事回顾。
为镣铐入狱而慨然长叹。

拜伦

1

一个人在牢房里走着。

长度四步，横度三步。半圆形前墙上的窗户，离地面有

三码多高：就是踮起脚来，手也够不到窗台。但是下午阳光能落到窗栅栏上，透进牢房，照亮石头地板。太阳越低，墙上的金光越高。傍晚时分，那光变成血红色，然后在拱形顶棚上，正好在门的上面熄灭……门是铁的，门上有小窗，还有一个圆“眼”，外面贴着小铜盖。这间牢房是十四号，在博尔顿监狱靠西南面的一个塔楼里。这座古老的监狱坐落在城郊北边，在临近凯尔塞克斯河的陡峭的小山上，周围的岩石就象监狱本身的墙一样灰不溜秋。

河水奔腾之声到了夜间更加响亮，似乎就在塔楼的楼基下面，波浪滚滚，泡沫频起。还可清晰听见岸上峭壁的碎石落在河底，水急石滚，轧轧作声。碎石……多少年来，苦役犯把山岩击碎，装上独轮车，顺着跳板飞快往上推，倾倒在大石头堆上，于是，日益发展的博尔顿城郊便有了新的马路……

但是十四号牢房的囚徒没有参加做这些苦工。他蹲在监狱的高墙里，已经第十个年头了。他一礼拜只有两回可以到监狱的院子里放风。他一礼拜有两回可以看见头上的天空，听见远处海浪拍岸的声音。放风时间是半个钟头，然后他又回牢房踱步了。

他年轻时见过关在大笼子里的松鼠。松鼠尾巴上的毛耷起来，碰着笼子的格子，从早到晚进行着圆周运动，象上了发条似的奔跳不息：先从地上跳到较低的竿子上，接着跳到接近笼顶的较高的竿子上，然后跳回地面，再周而复始，一遍又一遍。十年来，这囚徒总是想起这只松鼠。他自己却是向前走四步，从门口走到窗口，向旁边走两步，向屋角走五步，向门口走两步，然后又从头开始。十三步，十三个运动，化七秒钟时间。

这七秒钟重复数百次，便形成钟点。在监狱里消耗的钟点有如无尽的小溪，汇合成单调的昼夜之河，而月份便好象是死水湖。如今这个囚徒老了，变了；时间之河的流水不断把他打磨，就象凯尔塞克斯河水打磨石头一样。年复一年，前面仍然是牢狱年头的无际海洋，休想游过去……

他早已没有做过身处自由时候的梦了。入狱头几年，渴望自由的念头使他发狂，他每夜做梦拚命逃跑，跑到熟悉的地方，摆脱开追捕，满身汗雨淋漓。后来愈来愈频繁地回忆起童年的情景，反把不久以前的事冲淡了，象蒙上了一层雾，似真还假，与己无关，犹如一本没有兴趣读完的书。

入狱头几个月是最难熬的，在这痛苦的时候，命运给他打发来一个同伴。

一个退役法国上尉从什卢斯贝里城堡地下室里被转送到博尔顿监狱里来。据狱吏说，因为监狱里犯人太多，让他跟年轻人同住一间牢房。这两个萍水相逢的人，互相比较了解以后，交谈起来没完，畅述各自的遭遇。

年轻人只有同伴岁数的一半。不过那法国人在监狱里只呆了两个月，就在一昼夜之间离开英国了。他曾对同房人在一个显赫勋爵家里做过事很感兴趣，但年轻人听到这类问题时装聋作哑，一直沉默到对方换了话题时为止。法国人说梦话时，透露出他到十四号牢房来的目的远非偶然，这以后，年轻人对他的疑心强烈了起来，终至变为隐秘的、掩饰得很好的敌意。他早已熟悉狡猾的狱吏把坐探派到犯人身边来的惯技，所以深信他所碰到的法国人正是这种家伙。要猜想这法国人凭了谁的旨意蹲到这间牢房里来，是并不困难的。

年轻人小心谨慎，仿佛倾心吐胆一般给法国人讲些无稽的事，看来这一招叫某位爵士安心了，因为退役上尉走了以

后，年轻人在牢房里除了狱吏以外，没有见到旁的人。

他有时能从他们那儿得到一张纸、一支铅笔和水彩颜料，来画花儿、动物和风景。他也给他的那些看守画像。狱吏马上选了一张画，给了他的女儿。有时他拿烟或一杯白兰地来交换。为了这些画，他们偷偷地给他拿来一些书。托马斯·莫尔的《乌托邦》和福马·康帕内拉的《太阳城》两本书，他能整页整页地背下来……

今天他难以抑制内心的激动，在牢房里比平常走得快一些。黑暗的玻璃窗上反映着牢房里亮着的灯光，但是再过一个钟头，夏季天空的东边就要发鱼肚白了；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日的清晨即将来临，随之而来的是监禁期限的结束：正好十年以前，法庭经过半年的审讯，作出了监禁的判决。这个囚徒在十四号牢房里蹲、走、睡了整整十年差四个钟头。

他们放我，还是不放？……他闭上眼睛，走了一步，看看脚下：要是脚踩住地上的一个小斑点，那么会放的，要是没有……原来斑点只踩住一半。他又闭上眼睛，转身向窗，寻找天上一颗熟悉的星：要是那颗星亮了，那就会放，要是被云遮住，监禁期就要延长……一只麻雀落在窗格子上，囚徒的心又收紧了：过会儿那小鸟把嘴还是把尾巴转向他呢？……时间就这样一个钟头接一个钟头过去了……

无穷的数列折磨着囚徒的头脑。他时而计算他在牢房里走过的几万和几十万英里路，时而估计他在这段时期可能积起来的所挣的钱；时而把他的监禁期折算成小时和分。

灯光终于显得暗淡，在新的一天的青光中不起作用了。囚徒同外界隔绝，不知道已来临的早晨是一座更可怕的监狱有史以来最后一个早晨了。在这一天，巴黎阴森的巴士底所

遭的命运，同九年以前伦敦的弗利特和新门监狱^①一样，被人民暴动所破坏了。可是博尔顿的囚徒一点也不了解这些事。他不知道英吉利海峡那边的伟大人民已经挺起了胸脯，那儿已经开始革命，国王的政权已日益不稳了。囚徒呆在狭小的天地里，只有对于太阳城，对于没有监狱、没有人受苦的光明城市的理想，才每到夜间把他面前三码多高的石墙推开……

囚徒凭天色看出博尔顿的太阳已升起。监狱醒过来了。哦，他多么熟悉监狱的一切声音，早晨的、晚上的、夜里的声音啊！……听，过道尽头传来了狱吏的脚步声……牢房门上的锁咔嚓一声响……

在博尔顿监狱长德雷韦尔斯少校面前，低头站着一个并不年轻的人，一副疲惫不堪的模样，身上穿的是相当好的旧式衣服。

“他是乔治·宾格勒，又是爱德华·莫因斯，大人，”监狱录事向长官报告说。

“啊——啊——啊，是原来十四号的！您好，宾格勒先生。我祝贺您：您自由了。我希望这严峻的一课对您会有好处。您的行为可以说是规规矩矩的，因此我相信您已经痛改前非。在这些年当中，城里有一位大人物经常关心您。那位大人物还有一番厚意，希望监狱管理处在您释放以后给您找一个合式的工作。您想出国的申请暂时不批了，宾格勒先生。您用不着难过，因为国外现在不安稳，我们这儿可以给您安排个

^① 在1780年伦敦起义期间，弗利特和新门监狱被破坏。这些事件在英国狄更斯的作品中（长篇小说《巴纳比·拉奇》）有所反映。后来这两座监狱都恢复了。——作者

好差使。我们把你留在监狱里，担任录事和画像师。您的主要职责是给新来的囚犯画像。您一年可以拿一百三十英镑。工作不烦重。您还可以有额外收入。您就住在这里，住狱吏的房子里。虽说这房子有围墙，但是我看您也会象我们一样习惯的，不是吗？”

离开了十四号牢房的这个人一声不吭，德雷韦尔斯少校更专心地盯着他看。这是一个有点驼背的、未老先衰的人，稀疏的头发白了一半，脑门光秃，皮肤白得透明，象沼泽地上长的病恹恹的白桦树皮一样。很难看出他有多大岁数。双目无神，周围一圈青痕。面颊塌陷。刮得不干净的尖下巴上还留有黄胡子楂，夹杂有白毛。瘦骨嶙峋的手指关节肿胀，是风湿病的症状……看上去有四十岁，五十岁……但是少校用不着猜测。乔治·宾格勒的档案就放在桌子上。他生于一七五八年十一月。他还没有满三十一岁。

“谢谢您，少校先生。”他的语声发闷，仿佛在地洞里说话一样。“看样子，不需要征得我的同意了？让不让我出监狱的地盘呢？”

“您要是能放弃跟人家不必要的来往，放弃太长时间的溜达，您就做得合乎理智了。您要做的工作的性质，对您是有一些……限制的。”

“我没有亲戚，也没有朋友。照您的意思办，我没有什么困难……”

未来的上司伸出手来，乔治·宾格勒同他握了握，就跟着监狱看守到自己的新住处去了。大门口一个执钺兵和两个卫兵好奇地看着他的背影。

宾格勒跟在看守身后，出了监狱大门，沿着狱吏们的办公处和住所外面的石砌围墙走着。看守在一扇小铁门前面停

下来。这铁门的响声不象监狱门那么刺耳了……

围墙里边是个凄凉的小院子，长着半打干瘪的杨树，煞象从暗无天日的石砌牢房里出来放风的囚徒。这些小树围绕着一所小房子，里面住着监狱长。院子的对面一角，紧挨着监狱的高墙，有一幢三层楼的砖房，办事人员都住在这里。

博尔顿监狱的新职员在这幢砖房的二层楼得到了两个房间，外带一个小厨房。这个住所就是在七月天的正午也是很冷的。里面的陈设同十四号牢房没有多少差别。看守把乔治·宾格勒的袋子放在“客厅”的中间，并说三楼住着一个单身的办事员，他的女佣人只要适当给些报酬，也可以为宾格勒先生做些事。

乔治·宾格勒先生心不在焉地听看守说完话，谢了谢，等他走后关上门。不管肮脏的四壁和没有擦洗过的窗户是多么简陋，他毕竟是在自己的家里了！他在这儿可以自己开门或者关门，他可以威严地让所有世人在他门前停下来，对她们说：“站住！这儿是我一个人当家！”他可以随自己的意愿跨出门坎，对世人说：“这就是我！”

这些极为宝贵的不列颠人的公民权，乔治·宾格勒自然使用了。他跨出门坎，锁上自己住处的门。他步履蹒跚下了楼梯，穿过象修道院里似的院子，从一个士兵身边走出大门。一条路在成堆的石头之间曲曲弯弯，通向下面。他觉得天空象太阳城里一样明亮耀眼，自由的轻风缓缓吹拂着他没有戴帽子的头发，使他激动得落泪。他从小山下来以后，再不见石头堆，而是一片土地和青草了。前面道路拐弯的地方，有一条亮闪闪的小溪。岸边悬崖之间是一片不大的绿油油的草地。奔向凯尔塞克斯河的小溪把草地分为两半。

乔治·宾格勒两膝疲倦得发颤，好不容易走到草地上，

坐了下来，吻那首先碰上一棵蒲公英。

2

“白熊”旅馆成了英国整个北部首屈一指的旅馆了。四轮驿车和轿式马车从通伦敦的“皇家大道”下来，都在这儿停留，接旅客，交邮件。六辆当地的四轮驿车也从来不缺琴斯菲尔德、特伦奇贝里和博尔顿其余郊区的旅客。旅馆老板武德罗·克雷格先生不得不买下旁边的一所房子做客栈，给马车、车夫、车务员和邮差用，又在旅馆本身的二层楼房子上面加盖了一层，全都做客房。但是这个上等旅馆的真正“心脏”，却是一所僻静的二层楼小房子，坐落在旅馆花园的深处。房子旁边有一个绿荫如盖的小院子，它的围墙可以把来这所房子的客人的马车遮挡住，使街上的人看不见。客人们还有一个特别的门可以进，那是在安静的奥尔德门-克罗斯胡同。

老板本人武德罗·克雷格先生住在楼上。来客都住在楼下，那儿的房间收拾得并不美观。有先见之明的建筑师把出入的门安排得很巧妙，使得客人不可能彼此偶然相遇。楼下是从来不空的，房间里衣衫不一的人们经常变换。有些人是从胡同里的不显眼的门里进来的，他们住在后面的房间里，举止随随便便，打招呼时彼此使劲拍肩膀。如果没有人请他们，他们是绝不贸然到这所房子的前面部分来的。他们总是在等待房子主人的吩咐，去做各种微妙的事情。另有一类客人却小心翼翼地走近门口，怯生生地拉一拉门铃，在前室里坐立不安，被请进接待室以后，也只是怯生生地把自己的事情原原本本告诉主人或他的主要合伙人。这些胆怯的来访者

是克雷格先生的“法律事务所”的顾客。至于为他办事的，有私人、企业主、商人、博尔顿法院和警察局的人。警察局给这个半官方的法律事务所以同样半官方的支持；事务所的工作人员在工商界享有侦查能手的名声。这个好名声传到博尔顿以外，甚至远跨英吉利海峡。因此有时克雷格先生的来客身上穿的是北不列颠人看不惯的衣服，而且他们常常是从开到博尔顿的船上直接来的。

一个身穿象修道士长袍似的长襟斗篷、头戴黑色圆帽的先生，就属于这样的来客。他在房子正面的奥尔德门-克罗斯胡同下了雇的马车，戴上眼镜，细看一块擦得锃亮的牌子，上面写着：

武·克雷格先生与阿·克雷姆弗洛先生

来人没有遇上克雷格先生，因为这位先生在索美塞得郡有名的巴特疗养区矿泉疗养。客人被请到阿·克雷姆弗洛先生的相当华丽的书房里，他见到一位上了年纪、穿戴讲究的人端坐在大圈椅上，手里拿着他的名片。克雷姆弗洛先生对名片上注明的高级科学职称似乎十分冷淡。

“先生，”来客说道，“‘圣马尔科’号从汉堡到威尼斯去，在博尔顿停靠第二个昼夜，唉，也是最后一个昼夜了。今天我才从我们船长那儿了解到有克雷格先生的事务所。我听船长的话，访问了港口小酒馆‘绿鱼腹’，可酒馆现在的老板威廉·林斯先生把我打发到这儿来。遗憾的是，据我所知，克雷格先生外出了吧？”

“我是他最密切的合伙人。您可以把您的事情说给我听。我看我们是能很快把事情办妥，让您完全满意的，托马佐·布奥蒂博士。”阿·克雷姆弗洛先生的声音有些沙哑，

听来不悦耳。

“这几年我走了好几个欧洲国家，”来客说道。“我刚从德国回来。我到处走访，是为了找一个人……请告诉我，你们事务所能承担这一类事情吗？”

“事务所可以承担任何事情，只要顾客能很快抵补开支。”

“抵补开支的事情我想最后来谈……克雷姆弗洛先生，您听说过贾科莫·莫拉这个名字吗？”

“我听到的名字多得不得了，假如我都要记住，我的脑袋简直要裂了，”克雷格先生的合伙人很有风趣地说。“这个莫拉是什么人，您为什么要追捕他？”

“您曲解我的话了，先生。我找贾科莫·莫拉，不是要害他，正好相反，是要让他成为一笔巨大遗产的继承人。克雷姆弗洛先生，只要告诉您这么一句话就足够了：要是有一个能说出贾科莫·莫拉或者他的直系继承人在什么地方，他就可以从委托我寻找的人那儿得到一万意大利的斯库迪……”

克雷姆弗洛先生的脸色显得比较和蔼可亲了。

“要是我们的事务所去找的话，我敢拿脑袋打赌，不论贾科莫·莫拉在哪儿，是死是活，都会给您找到的。博士，请问是什么人对这件事这么感兴趣？”

“很遗憾，这一点我没有权利说出来，要不然我们早就会登报寻找了。我的最高保护人想……”

“一言为定！”克雷姆弗洛急不可耐地打断博士的话。一万斯库迪使克雷姆弗洛先生心花怒放，却没有使他变得有礼貌一些。“事务所接受您的委托。我亲手来办。您能告诉我贾科莫·莫拉先生的什么情况呢？您有他的照片吗？”

托马佐·布奥蒂博士从皮夹子里取出椭圆形的珐琅质小彩像，递给对方。彩像上一个漂亮的女人拿面颊贴着五岁左右的孩子的小脸蛋；孩子的嘴显出执拗的样子，眼睛乌黑的。镶花边的衬衫领口露出脖子，左边锁骨上面有一个大胎记。

“这是贾科莫先生跟母亲弗朗西斯卡·莫拉夫人，他母亲从前是著名的托斯康歌手。遗憾的是，莫拉先生较晚的像片没有留下来。”

“喂，斯利普！”克雷姆弗洛把旁边房间的门打开一点，喊道。

“我在这儿，爵士！”

那个叫斯利普先生的，是一个大块头、老鼠眼的汉子，从旁边房间里走出来。

“斯利普，坐我的双轮马车，半个钟头之内把那个……宾格勒先生……就是那个住在……灰房子里的，送到我这儿来。叫他带上水彩颜料和画笔。”

斯利普点了一下头表示明白，健步如飞走出书房。

“博士，您还知道贾科莫·莫拉什么情况，统统告诉我吧。”

“他跟母亲一起，在威尼斯保罗·德尔扬诺伯爵的宫里住到五岁。一七四三年，弗朗西斯卡·莫拉夫人离开了这个宫。可是，先生，底下的事，只有严守秘密我才能告诉您。看起来，贾科莫·莫拉感到非常冤屈，所以有意躲着一心要找他的人。事情办得稍有不慎，就会让我一点一滴辛辛苦苦做的初步工作前功尽弃……”

……布奥蒂博士把他多年来摸索清楚的贾科莫、他的母亲和继父的遭遇全部说给对方听。但是想找贾科莫的人的名